大學部準畢業生常見問題

01. 何時可以領取學位證書?領證需要帶什麼?

第2學期的畢業生有4個梯次的領證時間,請自行確認你是符合哪種情況:

第一梯次:畢業考科目及格後可畢業

第二梯次:期末考科目及格後可畢業

第三梯次:暑修上期科目及格後可畢業

第四梯次:暑修下期科目及格後可畢業

各梯次確切的<u>領證日期</u>、<u>領證前須完成的事項</u>以及<u>領證時</u>

需攜帶的物品將於 5 月上旬公告在註冊組網站的最新消

息,請屆時上網查看"111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"。

P.S. 建議現在就先到校務行政資訊查詢系統→學生基本資料,確認中、英文姓名是否無誤,以確保學位證書的姓名正確。姓名有誤請立刻到註冊組 2~5 號櫃台申請修改。第一样次領證和供口後才申請者、原付專重制證書。

第一梯次領證起始日後才申請者,需付費重製證書。

Q2. 畢業考科目及格後符合畢業條件,但是又有修低 年級的課,是何時可以領證?

第一梯次即可領證。如需成績單建議待第二梯次領證起始日後再申購。

Q3. 何時可以申購本學期成績的成績單?

第一梯次的領證日起即可申購。(確切日期請詳 5 月上旬公告的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)

但請注意,成績單將只有畢業班科目有成績,非畢業班的科目成績將顯示[缺],且平均及名次亦非最終結果。若無急用,建議於第二梯次領證起始日後再申購,成績資料才較完整。

Q4. 還沒到可以領證的日期,但因升學或求職需要, 可以申請提前領取學位證書嗎?

不行,但可申請「應屆畢業證明」或「畢業證明」作為 替代方案。

應屆畢業證明:內文大意是證明學生當學期修習課程皆及格後即符合畢業資格。期中退選週結束後可提出申請 (填妥[學生報告]後送至 6~9 號櫃台)。

畢業證明:內文大意是證明學生已符合畢業資格,但學位證書尚在製作中。考試週結束2週後可提出申請(填妥[學生報告]後送至6~9號櫃台)。